

## 私立再興國民小學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兒童美術創作展校內比賽實施計畫

一、依據：臺北市 105 年度公私立國民小學兒童美術創作展實施計畫辦理。

二、宗旨：

1. 激發學生藝術創作潛能、提昇藝術水準。

2. 涵養學生藝術鑑賞能力。

三、參與對象：全校學生皆可參加初審，各班美勞教師從初審中選出 1~5 名同學作品參加複審。

四、送件時間：105 年 10 月 17 日起至 105 年 10 月 28 日止(為期兩週)。

五、送件須知：

1. 初審：班級學生「初審作品」送交美勞任課教師，請教師初審後完成班級「參加名冊」電子檔(請參考附件四)。

2. 複審：各班美勞任課教師推薦班級優秀作品 1~5 名，填妥「參加名冊」並連同學生「複審作品」於 105 年 10 月 28 日前送交教學組。

※參加學生均需一次送交 3 件作品，並將「作品標籤」(請參考附件三)貼在作品後，再填寫「報名表」(請參考附件二)，交給各班美勞任課教師。至多可交六件。

3. 複審審查：敦聘本校具美勞專長之教師擔任複審評審。

4. 「作品標籤」、「報名表」、「參加名冊」請至 Y:\0002 教務處\001 教學組\105 兒童美術創作展資料夾中下載。

六、實施方式與獎勵：

項 目		臺北市 105 年度公私立國民小學兒童美術創作展
實 施 方 式	辦理次數	每年辦理一次收件與決選。
	初 審	每生每年可蓋認證章一或二枚(累積滿三件作品可蓋認證章一枚，累積滿六件作品可蓋認證章二枚)。
	複 審	依作品送件比例評予金牌獎、銀牌獎或銅牌獎，由各校製發獎狀予以鼓勵。(教育局不再製發金牌獎、銀牌獎、銅牌獎獎狀及獎徽)
	決 選	各校將金牌獎作品送達麗山國小，由教育局聘請評審團評選出優良作品，由教育局頒發獎狀及獎品，並參與公開展覽。
獎 勵	認 證	●每核蓋 3 枚認證章，即可逐步獲得各校自頒之初階、進階、高階獎狀一張。(獲高階獎狀者可獲得美創展專屬獎品一份，紀念品由教育局提供) ●獲得高階獎狀後仍繼續創作送件者，享有免參加校內複審、直接由學校送件參加決選。
	展 覽	每學年辦理一次美術創作展覽。

本活動計畫經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亦同。

【附件二】報名表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兒童美術創作展報名表

校名	區 國民小學 年 班					
姓名		家裡電話				
參加本活動 獲獎紀錄	本次為第 _____ 次參加；曾獲美創展展出 _____ 次					
小小美術家的話	作品 1. 題目：					
	創作想法：					
	作品 2. 題目：					
	創作想法：					
	作品 3. 題目：					
	創作想法：					
作者簽名：						
初審		主題清晰	構圖完整	技巧熟練	創意新穎	媒材適當
	作品 1					
	作品 2					
	作品 3					
作業	● 請各班視覺藝術教師依學生作品，勾選其通過的項目，並勾選下列之初審結果。					
	視覺藝術 教師簽名		初審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再加油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初審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複審		
視覺藝術 教師評語	(獲參加金牌獎者，請視覺藝術教師填寫)		家長的話	(※獲選參加複審者，請家長填寫)		

★請用迴紋針別於三張作品之上。

★本表填寫不完整者，若獲金牌參加決選時，將不予評審。

### 【附件三】作品標籤

- 每件作品填寫一張作品標籤，標籤請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
- 作品請依照所貼之作品編號，按 1. 2. 3. 由上而下順序排列，並在報名表按此編號填寫作品說明。

.....

####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兒童美術創作展 作品標籤

校名	區 國民小學		
姓名		性別	
年班	年	班	號
級任導師			
視覺藝術教師			
作品 1 題目			

.....

####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兒童美術創作展 作品標籤

校名	區 國民小學		
姓名		性別	
年班	年	班	號
級任導師			
視覺藝術教師			
作品 2 題目			

.....

####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兒童美術創作展 作品標籤

校名	區 國民小學		
姓名		性別	
年班	年	班	號
級任導師			
視覺藝術教師			
作品 3 題目			

【附件四】參加名冊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美術創作展參加名冊

學校名稱：臺北市\_\_\_\_\_國小 班級：\_\_\_\_\_年\_\_\_\_\_班

參 加 初 審 名 冊										
編號	姓名	性別	學生個人 送件次別	編號	姓名	性別	學生個人 送件次別			
1				17						
2				18						
3				19						
4				20						
5				21						
6				22						
7				23						
8				24						
9				25						
10				26						
11				27						
12				28						
13				29						
14				30						
15				31						
16				32						
參加複審名單 (每班最多五名)	姓名	複審結果 (由評審小組圈選)		獲選參加美創展 (由主辦單位勾選)		姓名	複審結果 (由評審小組圈選)		獲選參加美創展 (由主辦單位勾選)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再加油、銅牌 、銀牌、金牌			
認證	通過初審 人數	參加複審 人數	護照	初階 獎狀	中階 獎狀	高階 獎狀				
數量										
視覺藝術教師簽名：										

承辦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